

##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 11:30，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B 座四楼 12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连祥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报告将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监事认为：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

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三、《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于审议〈湘邮科技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六、《关于审议〈湘邮科技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七、《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2 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总人数的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监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三十日